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陳逸萱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371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cyh1022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3166084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21000000I\_1131660846A\_doc3\_Attach1.pdf、  
A21000000I\_1131660846A\_doc3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113年3月12日衛部醫字第1131660846號公告「醫療法施行細則」第十一條、第六十四條之一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並依公告事項第四點辦理。

說明：有關旨揭草案內容請逕至本部全球資訊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（網址：<https://mohwlaw.mohw.gov.tw>）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下載。

正本：司法院、法務部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、本部綜合規劃司



醫政科 113/03/12



A21130006643